

補助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低（中低）收入戶學生

支給外聘教師差額鐘點費 Q&A

業務問題

Q1：本補助從什麼時候開始實施？

A1：教育部為落實培育優異藝術才能之學生，照顧弱勢家庭學生，自 104 學年度開始實施。

Q2：本補助是否適用於藝術才能班所有課程？

A2：不是的，本補助僅限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的專業課程之個別(一對一)課程補助支給外聘教師差額鐘點費，其餘課程(如分組教學、協同教學、組成專案輔導小組教學、及其他教學方式等)，並不適用本補助。

Q3：若未依限提出申請，可以補申請嗎？

A3：本補助款無法補辦或追溯既往，當學期未提出申請者，視同放棄。

Q4：每學期都要重新申請嗎？

A4：是的，因學期課程不同需要，每學期都需要重新申請，請於規定時間內依經費請撥程序辦理。

Q5：每學期都要繳交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證明嗎？

A5：是的，每學期均需繳交證明文件(需為有效日期)及申請書。

Q6：如何取得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證明？

A6：請向戶籍所在地各鄉、鎮、市、區公所申請，且其證明單上須記載有同學的姓名才可以使用。

Q7：一般清寒證明可以申請嗎？

A7：很抱歉，由村、里長所開具之清寒證明是不能提出申請的。

Q8：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是以年度發放，隔年度一、二月份的支給外聘教師差額鐘點費也可以補助嗎？

A8：是的，只要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的有效日期在學校註冊日後即符合本補助資格。若有效日期在學校註冊日前，即認定為失效證明，需重新申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

Q9：支給外聘教師差額鐘點費是否能發還給學生？

A9：不行，由就讀學校統籌支應補助對象之支給外聘教師差額鐘點費，不得逕轉發學生或家長。

Q10：本補助在未撥款前，學校如何支給外聘教師差額鐘點費？

A10：請校方與任課老師說明，本項教師差額鐘點費，須等本補助經費撥付後，才能支付，或由學校先行墊支。

Q11：補助對象為何呢？

A11：僅限於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學生，如就讀藝術才能班之學生未具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者無法申請本補助。